

形象、店铺、域名是否要统一？

来源：[香港商标注册](#)

专注国外商标商标注册，但是国内的形象、店铺、域名是否要统一？还是值得关注。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创业者和工厂，面临形象侵权、店铺争议、域名被抢注的困扰。而创业者和工厂在网络品牌的建立和运作，是否要求形象、店铺、域名统一呢？那么作甚形象、店铺、域名呢？我们看一下百科的先容：

形象(Trade Mark)，是用来区别一个运作者的品牌或服务和其他运作者的商品或服务的标记。我国形象法规定，经形象局核准注册的形象，包括商品形象、服务形象和集体形象、证明形象，形象注册人享有形象专用权，受条文保护。

店铺(Trade Name)，即厂商字号，或工厂名称。店铺作为工厂特定化的表记，是工厂具有条文人格的表现。店铺首要是指从事生产或运作活动的运作者在进行登记注册时用以表示自己营业名称的一部分，是工场，市廛，公司，集团等工厂的特定表记和名称，依法享有专有利用权。

域名(Domain Name)，是由一串用点分隔的名字组成的Internet上某一台计算机或计算机组的名称，用于在数据传输时标识计算机的电子方位(有时也指地舆职位地方)，工厂、政府、非政府组织等机构或者自我在域名注册商上注册的名称，是互联网上工厂或机构间相互联络的网络所在。目前域名曾经成为互联网的品牌、网上形象保护必备的产物之一。

目前网传一些关于创业者和工厂如何针对自己的产物定名及相关保护的三个标准：

- 1、给产物起个好名字，清晰地表达产物，一看就知道你是干什么的
- 2、为自己的产物名字注册保护形象；
- 3、产物名对应的中文名全拼.com(即是域名)一定要在自己手里；

三者都贍足的话，会给创业者和工厂节约至少上百万的推广费用。

形象、店铺、域名、三者之间有区别又联系密切：

形象现在越来越遭到创业者及工厂的青睐，形象的规模的广泛性，也许是由于创业者和工厂发现形象的重要性，也许是由于形象是无形价值的不可预估和增值性。

店铺相对形象就存在自身的不足，在保护规模的情况下，日常的大多数都是限定在一个地区(挂中国的除外)。当然店铺有自身存在的一定性，类似自我的身份证名字。假如能跟形象统一起来将会掏出缺点，发挥优势。

域名的选取，直接影响到创业者和工厂这方面的发展，一个好的域名就像是给创业者和工厂的一种披荆棘的感觉，只有满意了才能更好的为创业者和工厂带来更多的利润。

由此可见，在创业者和工厂网络品牌之路，要想有一个完备系统的无形资产构架必须要把这三块做好，缺一不可。形象、店铺、域名的统一性尤为重要。

友情链接：[商标转让](#)

内容来源网络，如有侵权，请联系作者